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劉惠美

電話：05-3620123分機8469

電子信箱：heimei1009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大埔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特字第11100968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、八 (376500000A_1110096825_ATTACH1.doc、
376500000A_1110096825_ATTACH2.doc)

主旨：函轉本縣警察局辦理111年暑期青春專案－「認識毒品遠離毒害漆彈戰鬥營」少年輔導活動案，請貴校轉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縣警察局111年4月18日嘉縣警少字第11100204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青少年於暑假期間參與有益身心健康的戶外運動，本縣警察局擴大舉辦「認識毒品遠離毒害漆彈戰鬥營」少年輔導活動，結合中正大學防制藥物濫用教育中心、納米運動訓練有限公司、本縣少年輔導委員會、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、嘉義家扶中心及本府教育處等單位團體共同辦理。
- 三、活動時間：111年8月4日（星期四）9時20分至17時。請參加人員於當日9時20分至10時在國立中正大學防制藥物濫用教育中心前完成報到、編隊。



四、活動地點：

- (一)國立中正大學（防制藥物濫用教育中心）。
- (二)納米運動訓練有限公司（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一段與正大路口交會處—中正大學斜對面）。

五、活動內容：（詳如本局111年暑期青春專案「認識毒品遠離毒害漆彈戰鬥營」少年輔導活動程序表）

- (一)9時20分至13時於中正大學防制藥物濫用教育中心舉行「防制藥物濫用教育參訪及反毒團康活動」。
- (二)13時30分至17時於納米運動訓練有限公司舉辦「漆彈戰鬥營活動」。

六、獎勵方式：

- (一)漆彈戰鬥營活動競賽7人（可含帶隊人員1人）為1隊共12隊，競賽成績結果，頒發團體獎盃冠、亞、季、殿軍各1座。
- (二)參加人員各頒發精美宣導禮品1份。

七、請貴校轉知並鼓勵學生踴躍組隊報名參加，即日起接受報名，並將其報名表以電子郵件寄至本活動承辦人信箱（本縣警察局黃顯堂組長，電子郵件：631539@m2.cypd.gov.tw），報名人數額滿為止。

八、檢送111年暑期青春專案「認識毒品遠離毒害漆彈戰鬥營」報名表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科

